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工信厅通装函〔2023〕288号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 征集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中央企业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，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，推动增材制造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，加速传统产业转型升级，助力培育新兴产业，现征集一批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（以下简称典型场景）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方向

围绕研发与设计、生产制造、后处理与检验检测、服务与生态等全过程应用，面向但不限于工业、建筑、医疗、文物、体育等领域，征集一批技术水平先进、应用效果明显、复制推广价值突出的典型场景。鼓励运用自主可控、安全高效的新工艺、新材料和新装备，重点突出增材制造在实际应用中的定制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等优势，积极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增材制造新业态、新模式。

二、征集要求

(一) 鼓励增材制造装备企业、材料企业、软件企业、服务商、用户单位等联合报送典型场景。各单位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较好经济效益、良好的安全生产和环保等信用记录。

(二) 报送单位填写《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编写提纲》(附件1)，申报场景数量不限。鼓励在增材制造材料研发制备及储存、智能化装备研制、专业软件系统开发、粉末自动化清理、智能去除支撑结构、构件内外表面抛磨处理等方面的技术创新。

(三) 典型场景无知识产权纠纷，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等内容。

(四) 典型场景描述应重点突出、言简意赅、逻辑严密，能从实施意义、实施路径、应用推广价值等方面提供经验借鉴。

(五) 报送单位愿意主动配合开展现场调研和宣传总结，积极推广先进经验。

三、组织推荐

(一) 各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区(不含中央企业)的场景征集和推荐，中央企业组织集团内企业进行报送，行业协会等单位通过所在地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推荐。征集工作应遵循政府引导、企业自愿原则。

(二) 各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及中央企业结合工作实际，严格把关，推荐典型场景，并按优先顺序填写《增材制造典

型应用场景推荐汇总表》(附件2)。

(三) 请于11月20日前将有关材料pdf盖章扫描版和word版发送至amac@miit-eidc.com.cn, 同时将加盖公章的纸质正式文件(1份)邮寄至中国增材制造产业联盟秘书处。

(四) 工业和信息化部将组织遴选发布一批技术先进、成效明显、推广价值突出的典型场景, 并开展宣传推广。鼓励地方加大对入选典型应用场景相关单位的支持力度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(一) 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一司

联系人: 陆瑞阳 电话: 010-68205630/68206376

(二) 中国增材制造产业联盟秘书处

联系人: 郭丹 电话: 15210439049

通讯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上汽大厦611室

附件: 1. 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编写提纲

2. 增材制造典型应用场景推荐汇总表

